

证券代码：300158

证券简称：振东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22-049

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振东制药”或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9 日以邮件、传真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李仁虎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经认真研究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<2022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和审核《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内容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以 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及其子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的事项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该事项决策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不超过自有资金人民币 30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。

本议案以 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《关于印发<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>的通知》的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议案以 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19 日